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昕霏
電話：063901132
傳真：062982507
電子信箱：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人事機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人給字第10410937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93711A00_ATTCH1.pdf、1093711A00_ATTCH2.doc、1093711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修正「公教人員保險準備金管理及運用辦法」第7條、第32條條文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104年11月19日部退一字第1044041413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人事機構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



1041093711